



报 告 书

REPORT

东莞市汇正会计师事务所

DONGGUAN HU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东莞市汇正会计师事务所

Dongguan Huizheng Certified Public Accountants

云浮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2 年 1 月-2022 年 12 月审计报告

报告文号：汇正审字（2023）第 0110 号

联系电话：0769-87137198

通讯地址：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石新银河南路 65 号 702 室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粤23XZ6V53MU



扫描全能王 创建

目 录

序号	项 目	页数
1	审计报告	1
2	财务会计报告	6
2.1	其中： 资产负债表	1
2.2	业务活动表	1
2.3	现金流量表	1
2.4	会计报表附注	3



审计报告

汇正审字(2023)第0110号

云浮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全体举办者:

一、对财务报表出具的审计报告

我们审计了云浮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云浮乐雅)财务报表,包括2022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2年度的业务活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云浮乐雅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云浮乐雅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的规定编制。

(四)其他事项

云浮乐雅未按项目编制会计凭证,进行会计核算。

二、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要求报告的事项

本报告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仅供云浮乐雅提供国家有关部门监管检查使用,不得用于其他目的。相关法律法规没有其他报告责任的规定。

东莞市汇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项目负责人 (签章)

中国注册会计师
合 伙 人 (签章)

报告日期: 二〇二三年五月十六日



扫描全能王 创建

资产负债表

会民非01表
单位：元

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位：云泽市东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资产	负债和净资产	年初数	期末数	行次	期末数	年初数
流动资产：	流动负债：					
货币资金	短期借款	2,221.63	1,771,336.03	61		
短期投资	应付款项			62	613,884.00	0.00
应收款项	应付工资	0.00	7,487.52	63	83,834.22	0.00
预付账款	应交税金			65	25,360.00	0.00
存货	预收账款			66		
待摊费用	预提费用			71		
其他应收款	预计负债	0.00		72		
其他流动资产	其他应付款			74	124,855.90	44,917.90
流动资产合计	其他流动负债	2,221.63	1,778,823.55	78		
	流动负债合计			80	847,934.12	44,917.90
长期投资：						
长期股权投资	长期负债：					
长期债权投资	长期借款			81	0.00	0.00
长期投资合计	长期应付款			84	0.00	0.00
	其他长期负债			88		
固定资产：	长期负债合计	0.00	4,300.00	90	0.00	0.00
固定资产原价		0.00	680.84			
减：累计折旧			3,619.16			
固定资产净值	受托代理负债：	0.00				
在建工程	受托代理负债			91		
文物文化资产						
固定资产清理	负债合计			100	847,934.12	44,917.90
固定资产合计		0.00	3,619.16			
无形资产：	净资产：					
无形资产	非限定性净资产			101	934,508.59	-42,696.27
受托代理资产：	限定性净资产			105		
受托代理资产	净资产合计			110	934,508.59	-42,696.27
资产总计	负债和净资产总计	2,221.63	1,782,442.71	120	1,782,442.71	2,221.63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业务活动表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

编制单 云溪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行次	本期金额		合计	上期金额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非限定性	限定性	
一、收入							
其中：捐赠收入	1			-			-
会费收入	2						
提供服务收入	3		2,210,532.00	2,210,532.00	39,600.00		39,600.00
商品销售收入	4						
政府补助收入	5						
投资收益	6						
其他收入	9	150.47		150.47	432.00		432.00
收入合计	11	150.47	2,210,532.00	2,210,682.47	40,032.00	-	40,032.00
二、费用							
(一) 业务活动成本	12			-			-
其中：提供服务成本	13	557,581.93		557,581.93	-		-
经营费用	14						
	15						
	16						
(二) 管理费用	21	35,486.78		35,486.78	790.52		790.52
(三) 筹资费用	24			-	9.39		9.39
(四) 其他费用	28	1,308.90		1,308.90			-
费用合计	35	36,795.68		594,377.61	799.91		799.91
三、限定性净资产转为非限定性净资产	40						
四、净资产变动额（若为净资产减少额，以“-”号填列）	45	-36,645.21	2,210,532.00	1,616,304.86	39,232.09	-	39,232.09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现金流量表

2022年度

会民非03表

单位：元

编制单位：云浮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项目	行次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一、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接受捐赠收到的现金	1		
收取会费收到的现金	2		
提供服务收到的现金	3	2,218,019.52	40,954.00
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	4		
政府补助收到的现金	5		
收到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8	306,953.50	432.00
现金流入小计	13	2,524,973.02	41,386.00
提供捐赠或者资助支付的现金	14		
支付给员工以及为员工支付的现金	15	730,498.62	
购买商品、接受服务支付的现金	16		
支付的其他与业务活动有关的现金	19	25,360.00	54,307.00
现金流出小计	23	755,858.62	54,307.00
业务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4	1,769,114.40	-12,921.00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所收到的现金	25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26		
处置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收回的现金	27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0		
现金流入小计	34	-	-
购建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所支付的现金	35		
对外投资所支付的现金	36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9		
现金流出小计	43	-	-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4	-	-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借款所收到的现金	4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8	-	-
现金流入小计	50	-	-
偿还借款所支付的现金	51		
偿付利息所支付的现金	52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55		
现金流出小计	58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9	-	-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	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61	1,769,114.40	-12,921.00

单位负责人：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会计机构负责人：



扫描全能王 创建

云浮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
2022年1月1日至2022年12月31日会计报表附注

一、单位概况

云浮市乐雅社会工作服务中心（以下简称本单位）于2016年9月21日经民政部门批准登记。统一社会信用代码（登记证号）为52445300MJM7230487；法定代表人：吴旭东。注册资本：3万元。住所：云浮市云浮新区强盛路168号。业务主管单位：云浮市民政局。业务范围：一、承接政府、企业及社会团体养老服务、社会救助、儿童保护、困难帮扶、社会工作、慈善公益服务及志愿服务等项目；二、为有关组织或个人提供专业化咨询、辅导、服务派遣、调研、宣传倡导及交流活动等服务项目；三、其他主管单位认可的与社会服务及公益服务相关项目。

二、重要会计政策及其变更请款的说明

1、会计制度

一、本单位执行《民间非营利组织会计制度》及其补充规定

2、会计年度

本单位会计年度自公历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3、会计核算原则

本单位遵循会计核算的基本原则，会计记账采用借贷记账法，会计核算以权责发生制为基础，以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4、收入确认原则

①劳务收入，在同一会计年度内开始并完成的劳务，在完成劳务时确认收入。劳务的开始和完成分属不同的会计年度，在提供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估计的情况下，在资产负债表日按完工百分比法确认相关的劳务收入。当以下条件均能满足时，劳务交易的结果能够可靠地估计：

A、劳务总收入和总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B、与交易相关的经济利益能够流入企业；

C、劳务的完成程度能够可靠地确定。

5、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单位所得税的会计处理方法采用应付税款法。

三、董事会（或者理事会或者类似权力机构）成员和员工的数量、变动情况以及获得的薪金等报酬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董事会成员均不在单位领取薪金、报酬；本年度年平均员工7人，薪金按照董事会批准的工资标准支付。

四、会计报表重要项目及其增减变动情况的说明（金额单位：元；如无特别说明，货币均为人民币。）

1、货币资金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现 金	1,191.54	-	-	1,191.54
银行存款	1,030.09	2,596,396.84	827,282.44	1,770,144.49
合 计	2,221.63	2,596,396.84	827,282.44	1,771,336.03

2、应收款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都杨居家养老项目	-	89,400.00	89,400.00	-
罗定居家养老项目	-	769,000.00	769,000.00	-
都杨居家服务提升项目	-	104,952.00	104,952.00	-
新入职岗前培训	-	135,510.00	135,510.00	-
新入职专业培训	-	246,444.00	246,444.00	-
云浮救助站	-	290,190.00	290,190.00	-



社保	-	16,157.28	8,669.76	7,487.52
合 计	-	1,651,653.28	1,644,165.76	-

3、固定资产和累计折旧

项 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数	本期减少数	期末余额
一、原价合计	-	4,300.00		4,300.00
其中：办公设备	-	4,300.00		4,300.00
二、累计折旧合计	-	680.84		680.84
其中：办公设备	-	680.84		680.84
四、固定资产账面价	-	-	680.84	3,619.16
其中：办公设备	0.00		680.84	3,619.16

4、应付账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广东兜底民生服务社会 工作双百工程	-	383,184.00		383,184.00
代付社保费	-	230,700.00	-	230,700.00
合 计	-	613,884.00	-	613,884.00

5、应付工资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付工资	-	172,916.69	89,082.47	83,834.22
合 计	-	172,916.69	89,082.47	83,834.22

6、应交税费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应交个人所得税	-	25,360.00	-	25,360.00
合 计	-	25,360.00		25,360.00

7、其他应付款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朱祥磊	44,917.90			44,917.90
代付社保费	-	246,132.24	240,356.24	5,776.00
代付住房公积金	-	49,522.00	49,360.00	162.00
吴旭东	-	74,000.00		74,000.00
住房公积金	-	3,335.00	3,335.00	-
合 计	44,917.90	372,989.24	293,051.24	124,855.90

8、非限定性净资产

项 目	年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非限定性净资产	-42,696.27	977,204.86	-	934,508.59
合 计	-42,696.27	977,204.86	-	934,508.59

9、业务活动

项 目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合计	非限定性	限定性



收入	-			-		
其中： 捐赠收入	-			-		
会费收入	-			-		
提供服务收入	2,210,532.00		2,210,532.00	39,600.00	39,600.00	
商品销售收入	-			-		
政府补助收入	-			-		
投资收益	-			-		
其他收入	150.47	150.47		432.00	432.00	
费用	1,232,168.71			799.91		
其中： 业务活动成本	1,196,681.93	1,196,681.93		-		
其中： 提供服务成本	1,196,681.93	1,196,681.93		-	-	
经营费用						
管理费用	35,486.78	35,486.78		790.52	790.52	
筹资费用	-			9.39	9.39	
其他费用	1,308.90	1,308.90		-		
营业外收入	-			-		
营业外支出	-			-		

五、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资产提供者设置了时间或用途限制的相关资产事项。

六、受托代理业务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受托代理业务事项。

七、重大资产减值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重大资产减值事项。

八、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的名称、数量、来源和用途等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公允价值无法可靠取得的捐赠资产和其他资产有关情况的事项。

九、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情况的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应予披露的对外承诺和或有事项等事项。

十、接受劳务捐赠情况的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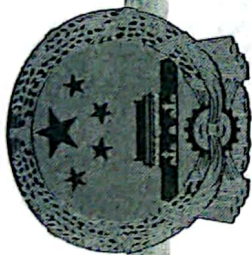
本单位未发生接受劳务捐赠事项。

十一、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的说明

本单位未发生资产负债表日后非调整事项。

十二、有助于理解和分析会计报表需要说明的其他事项





营业执照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441900MA4W66DH32

扫描二维码登录“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了解更多登记、备案、许可、监管信息



名称	东莞市汇正会计师事务所（普通合伙）	出资额	人民币叁拾万元
类型	普通合伙企业	成立日期	2017年04月18日
执行事务合伙人	黄耿彬	主要经营场所	广东省东莞市樟木头镇石新银河南路65号702室



经营范围
经营会计师事务所业务（企业会计准则审查、企业审计报告出具、企业验资验证、验资报告出具、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业务、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代理记账、会计咨询、税务咨询、企业管理咨询）。（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本营业执照复印件作为
本所业务系统附件专用



登记机关
2022年10月20日

请于每年6月30日前报送年度报告，逾期将受到信用惩戒和处罚。
途径：登陆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或“东莞市场监管”微信公众号。

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网址：<http://www.gsxt.gov.cn>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监制



扫描全能王 创建